

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32万千瓦风电项目2×50Mvar调相机工程EPC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15252220251106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

一、招标条件

本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32万千瓦风电项目2×50Mvar调相机工程EPC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8900万元，招标人为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新建2台容量为50Mvar的调相机，采用“调相机-变压器组”单元接线，以35KV电压等级接入升压站主变低压侧两台主变的35KV母线上，调相机系统包含调相机本体及润滑油系统、励磁系统、启动系统、电气系统等。主要功能包括：数据采集系统（DAS），模拟量控制系统（MCS），顺序控制系统（SCS），电器控制功能（ECS）、调相机组及设备保护功能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32万千瓦风电项目2×50Mvar调相机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32万千瓦风电项目2×50Mvar调相机工程EPC工程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后附招标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11 00:00:00到2025-12-02 09:00:00。

获取方式：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02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2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其他

其他具体内容详见后附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lglmggzyjyw/>)；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阿巴嘎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九、联系人

招标人：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别力古台镇发展和改革委员会406室

联系人：李家骏

电话：15249569991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座10层1004室

联系人：张涛、柴英贵、王欢、

电话：0471-6381246

邮件：ydzbnmgcf@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涛（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 32 万千瓦风电项目 2×50Mvar 调相机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K1525222025110601001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 32 万千瓦风电项目 2×50Mvar 调相机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已由阿巴嘎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备案告知书》（项目代码：2504-152522-04-01-375803）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及申请银行贷款，项目单位为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 32 万千瓦风电项目 2×50Mvar 调相机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2. 建设地点：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查干淖尔镇查干淖尔嘎查；
3. 建设规模：新建 2 台容量为 50Mvar 的调相机，采用“调相机-变压器组”单元接线，以 35KV 电压等级接入升压站主变低压侧两台主变的 35KV 母线上，调相机系统包含调相机本体及润滑油系统、励磁系统、启动系统、电气系统等。主要功能包括：数据采集系统（DAS），模拟量控制系统（MCS），顺序控制系统（SCS），电器控制功能（ECS）、调相机组及设备保护功能等；
4. 计划投资：8900.00 万元；
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6. 招标范围：包括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 32 万千瓦风电项目 2×50Mvar 调相机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备（2 台 50Mvar 调相机及一次、二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涉网试验、服务、培训、出具专项报告以及与项目相关的一切专家评审、协调工作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7. 计划工期：2026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共 153 日历天；
8.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具有足够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
2. 企业资质：（1）设计资质：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

质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风力发电专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2）施工资质：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3）供货资质：须具有 50Mvar 及以上容量的调相机主机或调相机核心控制系统（调相机励磁系统及调相机 SFC 系统）的生产制造能力，提供调相机主机或调相机核心控制系统的型式实验报告或者产品合格证书；（4）其他资质：须具有国家能源局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含）以上资质；（5）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如投标人已办理新版资质，按该通知改革后资质为准。

3. 人员资质：（1）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执业证书；（2）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机电或电力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含）以上职称；（4）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除外，至少须配备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现场专职安全员，拟派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不得相互兼任，安全员须提供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他人员须提供相应的岗位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5）所有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以及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4. 业绩要求：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在国内至少具有 2 台已投运满一年的 50Mvar 及以上容量调相机成套设备（需包含主机、励磁及 SFC 设备）的 EPC 或 PC 总承包业绩，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合同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电科院报告以及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或加盖甲方公章的投运或完工证明）为准。

5. 信誉要求：（1）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3）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6.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

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牵头人须为设备制造商（调相机主机或调相机核心控制设备），且组成联合体的成员数量不得超过三家；（2）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3）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责任、权利和义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公休日不休息）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开标方式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如投标人已有内蒙古自治区内其它盟市的 CA 数字证书则无须重新办理。CA 数字证书申办成功后，需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CA 互认系统”跨平台登录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进行信息完善，完善后自行点击审核通过。通过后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点击同步内蒙古主体库诚信信息，即可同步相关信息，办理 CA 数字证书窗口电话：0479-8108426。

3. 投标人在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及进行相关操作前，须安装“CA 及电子签章互通驱动”，可到（<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下载驱动及操作手册，网站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4. 如有补充通知、澄清及变更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查看，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网站信息，如果未及时关注造成失误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在线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监督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标。

4.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5. 逾期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投标人解密”流程开始后的 30 分钟内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逾期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因招标人原因或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解密时间。

投标人在使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及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前，须确保使用的电脑及网络环境正常，须认真阅读办事指南、系统操作手册、各类注意事项以及其他相关使用规定。投标人在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及进行相关操作前，须安装“CA 及电子签章互通驱动”，可到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下载驱动及操作手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lglmggzyjyw/>)

七、其他

1. 根据“锡署办发【2024】110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盲评”方式。

2. 根据“锡署办发【2025】44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阿巴嘎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智汇能源（阿巴嘎旗）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别力古台镇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06 室

联系人：李家骏

电 话：15249569991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 A3 座 10 层

联系人：张涛、柴英贵、王欢、闫云龙

电 话：0471-6381246

邮 箱：ydzbnmgcf@163.com

